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获奖感言

扎西才让

男，藏族，1972年生于甘肃甘南。甘南州文联《格桑花》编辑部副主任，甘南作协主席。著有中短篇小说集《桑多镇故事集》、诗集《七扇门》、散文集《诗边札记：在甘南》等。

获奖感言

诗集《桑多镇》的创作，从起意到出版，前后竟花了20年。

1999年3月，原诗刊社编辑邹静之代表中国作协到甘肃省甘南州临潭县来扶贫，在与当地作家诗人深入的接触后，他对甘南州的诗歌创作产生了兴趣，离开临潭时，带走了甘南诗人的作品。5月，在《诗刊》头题位置被刊发出来。这里头，就有我的三首短诗，其中的两首（《哑冬》和《雪猎》）入选了诗刊社编选的《99中国年度最佳诗歌》。我在《哑冬》里写道："哑的村庄/哑的荒凉大道/之后就能看到哑的人//我们坐在牛车上/要经过桑多河/赶车的老人，他浑浊之眼里暗藏着风雪"。这是我第一次涉及桑多题材的作品，发表之后，被诸多方家所认可。于是，创作一系列以桑多巴——大夏河源头的生存者为题材的作品的想法，就出现了。

2004—2010年，因工作重心的转移，我暂时停止了写作。2011年，我进入甘南州文联工作，此时，原先的想法又被激活了。其后七八年，我创作了好多桑多题材的作品，体裁涉及诗歌、散文、小说和散文诗。在这些作品中，我摒弃了以前过于自我的抒情方式，而将目光投向桑多一带的历史沿革、宗教文化和民众生活。我观察桑多人的生老病死，了解其生存状态和处世哲学。观察越深入，想表达的意愿就更加强烈。在有限的文字里，我试图写出桑多人在历史长河中或隐或显的倔强身影，捕捉他们在社会变革进程中在观念、精神、意志等方面的变化，呈现他们在国家惠民政策的照耀下通过自身努力改善生活状况的事实。当然，我也写到他们身披信仰之光处变不惊的生存常态，根深蒂固的旧观念旧思维，人性中永不消逝的善与恶的多种因子。

就这样，在各级文联领导、报刊编辑和文朋诗友的支持与鼓励下，我完成了桑多题材第一阶段的文学创作，出版了三四本与此有关的诗集、散文集和小说集。作品多次被多家选刊转载，入选80多部年度选本和总结性集子，荣膺"甘肃省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和"2019年度中国少数民族文学之星"等荣誉称号。这使我更清楚自己的写作方向，明晰了我的作品应该呈现的内容。而诗集《桑多镇》的获奖，则给了我动力，使我有信心完成"桑多题材"第二甚至第三阶段的创作。

感谢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评委会赋予我以极高的荣誉！感谢我生活的那片土地对我的种种恩赐！感谢这伟大时代对作家诗人不断的启迪！

感谢大家！扎西德勒！

张远伦

男，苗族，1976年生于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红岩》杂志编辑。著有诗集《那卡》等。

获奖感言

对于一个诗人来说，写作的初心是写好一首诗。当下的这首没写好，接着争取把下一首写好。对我来说，自我感觉就没有写好的时候，因此我总是觉得：好诗在下一首。因此，从一首诗歌开始创作到完成，我就没有去设计过它的命运，它就像是一个星体，自有其运行轨迹，即便是默默陨落，也能完成它的使命。当若干首诗歌组合起来形成一本诗集时，我也没有去设计过它的命运，它是熠熠闪光还是黯淡无光，我并未去太多关注。我想：秉持初心创作，我的作品才是纯粹的。

然而，我的诗集《逆风歌》得到了命运的垂怜，获得了本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真是太幸运了。这种圣洁的奖赏，让我难以相信，而又兴奋莫名。看来，我还是对其自然生长的命运本身抱有期待，当这个期待一旦变成现实，我又开始变得忐忑。我会想：这本诗集真的应该获取这些荣誉吗？于是我又开始反思：哪一首诗还有哪一些缺陷，整体上还有哪些可以提升而因为自己懒惰没有改好。总之，这么多诗人写了这么多好的诗歌，群星灿烂，而我受之有愧！

《逆风歌》是我创作的以"诸佛村"系列组诗为主的一部诗集。诸佛村是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诸佛乡的一个村。从1996年开始，我在那里生活了10年。这既是是我人生锤炼的10年，也是我的诗艺积淀的10年，那里的纯净、优美、淳朴深深影响了我，亲人们的隐忍、坚强、艰辛更是让我难以忘怀，离开村子后，就有了这一批诗歌。我在这里试图找到地域性和现代性之间狭窄的通道，并试图拥有诗歌的自我辨识度。

没想到，这些诗歌有这样的好运。这褒奖的是诸佛村中温暖、凝重、美丽、灵性的部分，褒奖的是作家和诗人们在乡村题材创作上的再次努力。在乡村文明式微的今天，再度擦亮乡村题材，记住美丽乡愁，很有意义。因此我特别感谢公正无私的评委会，感谢出版《逆风歌》的中国青年出版社，感谢推荐申报的重庆市作协，感谢所有喜欢和支持《逆风歌》的朋友们！

散　文

阿微木依萝

女，彝族，1982年生于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宁南县。自由撰稿人，现居四川凉山。著有中篇小说集《影子商店》《曲莫阿莲回家》等。

获奖感言

我跟人说，我啥也干不好才来写作。这么说又太轻率，就又换个说法：为了人生的大自由。这就更虚了。

"不知道为何写作"才是写作的理由。一切仿佛命定，仿佛在人生的岔道上无意中走上写作这条路。这才符合我的状态。人总归是盲目的，睁着一双眼睛也是盲目的，因此需要扪心思索，需要开眼，需要明智。写作就是重新将自己从婴儿期长大。

我2011年6月开始写作，写了整9年。我出生于农村，凉山州某处高山峡谷里有个彝族和汉族共同居住的小村落，最边上那一户就是我家，我初一上了半学期辍学……这个人介绍快把我自己说吐了。说吐了也要再说一遍。一个人未必找得到他的精神归处但总有他的现实来处。我16岁离开村子，36岁回到父母身边。此时村中早已不是过去模样。20年能改变很多事情，旧物不再，失去很多东西。文学往往产生于失去东西的地方。这种状态下人的眼睫毛也会变成荒草，人的目光像多年漏下来的月光的冷和暗，你整个人就是一个灰不溜秋的旧物，在你的出生地上活像一个瓦罐。要什么都找回来，再装到自己瓦罐一样的心中是不可能了。写作便有了作用。哪怕很早就在写作，这个时候的写作却是重新开始了，像檐上的月亮，今天和明天的月色和形态都是不同的，今日和往日也不同。

往日我在遥远的各个地方。在广东的记忆最清楚。和丈夫租住在东莞市一片民户区最中间的位置，一楼，常遭遇小偷，被偷走平板电脑和一包孩子的尿不湿，房间窄小采光极差，晒太阳要走到民户区外面的马路边才行。房间长时间开灯。因受不了长时间开灯，我们一家三口像三只流浪狗，早早晚晚地晃荡在南城区的广场上。我只有晚上很晚才能写作。我们和清洁工们租住在一起，她们白天夜里总有人在家，不是在敲垃圾桶就是在整理什么瓶瓶罐罐，她们高声聊天，隔三差五吵架，隔三差五打孩子，隔三差五给家里打电话，在我门口巷道里走来走去对着手机吼叫。散文集《檐上的月亮》就是在那个热闹嘈杂的地方完成的，熬了不少夜，带着幻觉入睡。

《檐上的月亮》最终获了骏马奖，在此感谢主办方和评委，在夜空下的草地上，给我一些活生生的萤火虫的光。

朝　颜

本名钟秀华，女，畲族，1980年生于江西瑞金。瑞金文学艺术院编辑部主任。著有散文集《天空下的麦菜岭》等。

获奖感言

《陪审员手记》的写作，首先得益于成为人民陪审员的机缘。我像是签筒里无数谜底中的一个，被幸运地抽中了。法院，那是一个多么广袤的社会空间，它包罗万象，既是普罗大众对世界心存希望的托底，又几乎容纳了所有最难解的社会矛盾。5年，200多个案件的陪审现场，我曾在面对死者解剖图片时浑身发冷，也曾为弱者的无助哭泣而悲伤难抑，还曾对蛮横无理的当事人按下无言的愤怒。

我常常在陪审的当晚失眠，联想身边万千的人和事。事实上，他们即我，我即他们之中的一个啊。人有那么多的欲望，那么多的不满足，那么多难以自我平抑的哀怨和痛苦。那些形形色色的观念、冲突与困局，又与时代与社会发生着怎样的关联？我在想，相对于几百万年繁衍生息的庞大人类群体，相对于几百个国家和地区的许多肤色种族，我们及身边的个体何以如此，又该当何如？

冥冥中似乎总有一个声音在说："写出来，一定要将它们写出来。"如今我想，在没能写出来的每一天，我的喉咙里几乎都梗着一枚刺，硌疼着我，催促着我。

这是我第一次一鼓作气完成一部书稿。所有的篇目，都创作于2018年。后来，它们被刊物和出版社包容与接纳。加缪说："写作，就是生活两次。"我承认在尽量保持客观的写作过程中，难免动用感情，难免更多站在了底层的视角、弱者的视角去言说。因为，我希望，存活于世，面对生活的种种打击，他们不是孤独的。他们将在文学的意义上获得救赎、宽解和尊严。

十年的光阴，从无意识的写作进入自觉的写作，阅读、生活、探寻、思考，几乎每一天都是累积和做功课的一部分。如果说最初的创作更多来源于表达的冲动，那么最近几年，则应该归结于向内深刻思虑之后，向外寻求用文字与人世搭建一座桥梁。

也许，我们无法通过写作改变世界，但是我们或者可以找到一条路径，去接通世界。

感谢中国作协，感谢评委，感谢所有厚爱我的人，推动着我前行。我由此相信，写作的人，从来都不是孤独的。这是一次奋力的攀登，而山峰还在更高更远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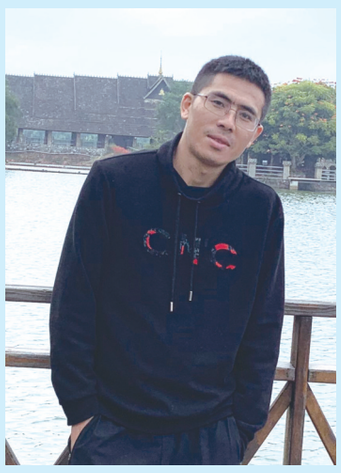

李达伟

男，白族，1986年生于云南大理。《大理文化》杂志编辑。著有散文集《暗世界》《记忆宫殿》等。

获奖感言

2010年大学毕业，我来到了怒江边那个叫潞江坝的地方，教书三年多，然后回到大理。怒江是我见过的第一条真正的大河。怒江，就在我教书的那个村子前面不远处一直流淌着，它成了我生活日常的一个部分。即便离开了潞江坝很长时间，但怒江流淌的声音一直在精神深处发出阵阵回响。2016年的雨季，再次回到潞江坝，世界的那种神秘、纯净与美好，较之以往更为强烈地感染着我。就是在那样的一种情境下，开始萌发了《大河》的写作。

《大河》的写作，是一种重返式的写作，同时也是一种在场式的写作，那些在怒江边教书和生活的过往，在写作过程中如大河一般流淌不息。无论是《大河》，还是现在写的《苍山》，我都想努力重塑一种筋骨，重塑一些在这个时代有些稀缺的精神，我想通过文字重拾那些稀缺的忏悔、善良、爱情、真诚、胆色、平和、谦卑、敬畏与博爱。《大河》写怒江，写怒江的一些支流（其中一些已经断流，一些依然流淌不息），写生活在潞江坝的那些少数民族与自然世界的关系，写我与这个世界之间产生的心灵上的碰撞。写作《大河》时，我特别希望自己的写作是纯净的，又极具现代性。在《大河》里，大河既是现实之河，又是有着强烈隐喻意义的河流，单数章节的叙述者是"我"，偶数章节是"你"，每个章节后面有个"补"，希望通过这样的形式能让文本庞杂和丰富一些。

《大河》中写了很多人，那些在怒江边生活着的与我成了亲友一般的人，像老祖，像抄写贝叶经的老祖的丈夫，像其他一些民间艺人，像一起教书的那些朋友等等，他们用朴实与热情接纳了我这个外地人，并用他们的命运不断滋养着我的写作。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由一群人的命运汇成的大河。前段时间，在苍山下听闻老祖失明那一刻，我泪流满面，真希望那些用命运滋养着我的写作的人都能安好。感谢一直关心和鞭策我的师友，是他们用异常珍贵的温暖，让我的写作与生活变得从容许多。

莫景春

男，毛南族，1969年生于广西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广西河池高级中学教研处副主任，河池市作协副主席。著有散文集《歌落满坡》等。

获奖感言

我出生在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的一个小山村，现在是少数民族地区的一名高中语文教师。当得知我的散文集《被风吹过的村庄》获得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我非常激动。因为今年5月份习总书记刚给我们毛南族整族脱贫作了重要批示，鼓励我们毛南族人民"再接再厉，继续奋斗，让日子越过越红火"。很快，这么红火的奖项就接踵而来。这既是我个人的光荣，也是毛南族同胞的光荣。我能荣获这么重大的文学奖项，是党的民族政策的具体落实，是对人口较少民族文学的鼓励和推动。我很荣幸，也很感恩。

今年暑假，我回到老家，到附近的毛南族中学——下南中学去转了转。看到办公楼后面罗列着一盘盘圆圆的石磨。这些石磨已经被风雨侵蚀得斑斑驳驳，但仍然使人感到亲切。那是小时候母亲经常用来磨米磨豆，做米粉、做汤圆、做豆腐的工具。我奇怪学校怎么弄来那么多面石磨。

校长告诉我，现在农村生产发展了，各种电动工具很多，石磨就渐渐废弃不用了，作为一种民族文化记忆，收集起来展览，让学生们了解我们民族奋斗的艰难历程。

独具民族文化特色的还有傩面面具、花竹帽等。太多的民族记忆需要用文学的方式记录和呈现。我感到肩上的责任非常沉重。

我们毛南族人口不过10来万，文化非常脆弱，有些随着时间的流逝将慢慢消失，如果不及时好好整理记录，随着时代的发展，社会变迁，这些可贵的民族精神记忆或者消磨，或者隐藏，那在不久的将来，真的难以找到了。作为一个作家，我有责任去挖掘，用文字把它们记录下来。

这些年来，我正是怀着这样的初心，将自己的笔尖触及毛南山乡的村村寨寨，记录风土人情，记录着民族灵魂深处的最珍贵的东西。

新时代给少数民族生活带来巨大的变化，新时代的乡村为我们提供了鲜活的创作素材。我将以这次获奖为新的起点，更加坚定文化自信，永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写脚下的土地，写身边的生活，创作出更多的作品，以回报人民，讴歌这美好的新时代。